

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文件

赣品会〔2024〕15号

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关于 开展2024年“江西精品”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改产业〔2022〕1183号），进一步推动江西重点行业和领域品牌精品培育，推进江西特色品牌创建工作，培育一批设计精良、生产精细、服务精心，具有江西特色的高端品牌。根据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年度工作安排，经研究，决定开展2024年度“江西精品”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等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和认真落实省委省政

府关于质量强省、工业强省的总体布局和决策部署，以提高质量建设水平和品牌发展效益为中心，把品牌战略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持续开展产品质量提升行动和江西品牌创建行动，加强品牌建设系统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品牌建设质量水平及品牌江西的影响力，加快培育和发展江西品牌国际国内竞争新优势，为江西经济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二、组织机构

“江西精品”认定工作的指导、监督工作是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有关单位。

“江西精品”认定的组织管理机构是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以下简称省促进会）。省促进会负责“江西精品”活动开展的组织、协调、申报、认定、发布等工作。

全省各市、县（区）有关部门可协助所辖区域的企业进行“江西精品”认定的组织申报推荐工作；各省级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可协助其服务的企业进行“江西精品”认定的组织申报及推荐工作。

“江西精品”认定专家委员会负责开展“江西精品”认定的技术评审工作。“江西精品”认定专家委员会的成员组成由省促进会秘书处从质量、品牌专家库中随机抽调确定。

三、认定原则

（一）系统全面

“江西精品”认定注重对产品或服务在质量品质、品牌强度、技术创新、经济效益、社会效应等方面进行全面、系统、科学的

评价。

（二）公正公平

“江西精品”认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基于实证、严守中立、公正公开、接受监督，确保公平。

（三）严谨科学

“江西精品”认定应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客观严谨的评价组织及其产品或服务的关键指标水平，以及与“江西精品”标准的符合程度。

四、认定方式与依据

（一）认定方式

“江西精品”认定采用专家认定方式。

（二）认定依据

“江西精品”认定以“江西精品”标准为依据。“江西精品”标准要在质量优势、品牌影响、技术创新、经济增值、社会效益等内容上应体现《“江西精品”认定通则》第五章的基本要求，针对不同的产品或服务进行评价时，可适当调整指标项或制定相关细则；“江西精品”认定应符合《“江西精品”认定工作实施细则》中的一般性要求：领先性、示范性、可证实性，并兼顾社会关注的产品或服务特性以及综合考虑企业财务、行为和法律等方面的因素。

五、申报对象、条件

（一）申报对象

2024年“江西精品”认定范围包括第一、第二、第三产业。

在江西省依法注册，具有法人资质的企业，其荣获“江西名牌”产品称号或江西名牌服务项目称号（江西名牌产品或服务项目的有效期为3年），且通过复评并自愿申报的企业生产产品或服务项目的，可以申报2024年江西精品。每个企业申报“江西精品”产品或服务项目的数量不超过2个。

（二）申报条件

1. 曾荣获江西名牌产品或服务项目的并通过复评的产品或服务项目的。

2. 企业生产产品或服务项目的继续生产或运营的；

3. 不接受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或产品申报：

（1）2021年以来，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环保责任事故的，或者有重大质量投诉经查证属实或正在调查核实之中的；

（2）2021年以来，申报产品经质量监督抽查结果检验检疫不合格的，或者出口商品因质量问题遭到国外索赔的；

（3）近3年内申报数据不齐全或出现了经营性亏损的；

（4）企业有其他严重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

六、申报方式

除申报服务业项目精品的企业（单位或组织）外，其他申报“江西精品”的企业（单位或组织）需要提交书面申报和网上申报材料，申报服务业项目精品仅需书面申报材料。

（一）书面申报

申报企业登录江西品牌网（网址：<http://www.jxppz1.com>/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官网），从首页资料下载栏目中下载《江西精品

申请表》，或直接登录江西精品网络申报系统（网址：<http://sb.jxjpwlshxt.com/>），从左侧公告信息中下载《江西精品申请表》，按规定的格式制作申报材料（请看材料制作与填写说明）。

（二）网上申报

申报企业登录江西品牌网，点击首页“江西精品网络申报系统”，也可以直接登录江西精品网络申报系统（网址：<http://sb.jxjpwlshxt.com/>），进入江西精品网络申报系统主页面，完成网上申报（注意：在使用江西精品网络申报系统过程中，可能会出现问題，请各企业负责申报的同志可与省促进会秘书处联系，秘书处人员和网络工程师将会尽力给大家解决申报中产生的问題）。

（三）诚信申报

企业需诚信申报，提供的申报数据等内容必须真实、可查。并附上产品销售额、纳税额、出口数据等相应真实性证明材料（格式见江西精品申请表）。必要时省促进会将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协调，共同做好有关申报数据核实工作。对符合国家有关减免税政策的产品需提供政府职能部门所出具的相关文件，其他组织提供的文件、排名等不作为认定依据。

七、申报程序

（一）企业申报（书面申报和网上申报同时进行）

1. 书面申报材料。纸质申报材料为1份（企业可自备1份）。推荐方式建议：

（1）属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所服务的会员企业的申报材料，可报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推荐；

(2) 属各市、县（区）所辖行政区域内的企业的申报材料，可报各市、县（区）相关部门推荐；

(3) 归口省直属有关部门管理的企业的申报材料，可报省直属相关主管部门推荐；

(4) 特殊情况下，经报省促进会秘书处同意，有关企业的申报材料也可直接报送到省促进会秘书处（地址：南昌市西湖区站前西路 289 号三星大厦 A 座 1402 室，省促进会秘书处电话：0791-88112268，邮编：330009）。

2. 网上申报材料。7 月 15 日至 8 月 30 日，申报企业登录江西精品网络申报系统，完成网上申报并提交，待省促进会秘书处审核。

（二）资格初审。

初审方式建议：

1. 各省级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对企业提交的书面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初审；

2. 省直属部门对企业提交的书面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初审；

3. 各市、县（区）有关部门对企业提交的书面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初审；

4. 省促进会秘书处汇总全省经初审的申报材料提交到专家委员会进行专家复审。同时，适时征求有关方面意见，形成审查及推荐意见。

审查的重点：一是申报企业是否符合《“江西精品”认定管理办法》及本通知规定的申报条件；二是申报数据及证明材料是否齐全、真实；三是申请表填报和制作是否符合要求；四是书面

申报与电子版申报材料内容是否一致等。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不予受理，申请材料不予退回，应书面或电话告知理由。

注：省、市有关部门和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暂不对网上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初审，这项工作由省促进会秘书处暂时负责。

（三）材料上报

9月5日前，将企业申报材料1份及《2024年“江西精品”申报产品或服务项目及申报企业基本情况公示表》（附件2）1份（附件2纸质材料为原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并盖章；附件2电子文本扫描件发送邮箱）邮寄至省促进会秘书处或直接送至省促进会秘书处，逾期不予受理（除不接受申报通知截止时间以后的申报材料外，对于申报数据不齐全、不按规定格式制作的申报材料也不予受理）。

（四）资格复审和公示

省促进会秘书处组织专业人员对推荐上报的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复审，对复审不符合要求的申请材料不予退回；对复审符合要求的进行专家评审并在江西品牌网公示近3年来申报产品或服务项目的销售额、纳税额等主要经济指标，还将出具给予相关证明文件的单位，接受社会 and 同行业的共同监督。

八、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严密组织

开展“江西精品”认定工作是省促进会作出的一项重大决定，是推动江西品牌建设事业创新、可持续发展的时代要求。组织申报工作的有关组织和单位应充分认识其重要性，要积极提高申报

工作的主动性、有效性，做好申报前期的调研、摸底工作，充分掌握本地区本行业内拟申报企业的基本情况，对照“江西精品”标准和申报条件组织发动企业申报，并做好指导和服务工作。

（二）认真负责，严格审核

企业申报的材料要认真审核，严格把关，确保上报材料真实可靠。凡不符合申报要求、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材料或申报数据有虚假成分，在认定过程和公示阶段发现问题后查明属实的，取消企业申报资格，将予以通报，绝不留情。对出现问题的有关组织和单位适时在江西品牌网及省相关主流媒体上发布相关信息，且3年内该企业不得申报“江西精品”。

（三）把握原则，严明纪律

“江西精品”认定工作严格按照《“江西精品”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坚持企业自愿申请，坚持系统全面、公正公平、严谨科学的原则，坚持不收费原则。要建立有效可靠的工作协调机制，规范专家评审工作程序，加强全面工作的环节管理和控制，坚决防止乱收费和变相搭车收费等现象发生。

（四）注重诚信，严守承诺

诚信是企业行为的准则和企业管理的灵魂和根基；诚信是企业的“立业之道、兴业之本”也是企业持续发展和增强市场竞争力的力量源泉，企业诚信体系建设是建设社会信用体系的重要内容。申报企业要认真阅读申报“江西精品”承诺书（附件3），承诺遵守承诺书条款，自觉诚信申报。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秘书处

地址：南昌市西湖区站前西路 289 号三星大厦 A 座 1402 室

邮政编码：33009

联系人：杨琳、黄年英

联系电话：0791-88112268 、18178909783

传真：0791-88110376

电子邮箱：jxppzlcjh@163.com

省品牌建设促进会监事会举报电话：0791-88110376

附件：

1.2024 年“江西精品”申报表

2.2024 年“江西精品”产品或服务项目申报企业基本情况

公示表

3.申报“江西精品”承诺书



抄送：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级各行业协会（学会、商会、促进会）、新闻媒体

江西省品牌建设促进会秘书处

2024 年 7 月 11 日印

附件 2

2024 年“江西精品”产品或服务项目申报企业基本情况公示表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企业名称	申报产品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商标	年份	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申报产品 销 售 额 (万元)	企业纳税 总 额 (万元)	纳税人识别号	申报产品 出 口 额 (万 美元)	企业资 产 总 计 (亿 元)	企业自主 创新能力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情况	2021 年 以来企 业慈善 捐款总 额 (万元)	企业所 在 县 (区)	曾获 奖励	备注
			名称	行业 代码														
						2021												
						2022												
						2023												
						2021												
						2022												
						2023												

填表说明：1. 所属行业名称栏填写行业类别；所属行业代码栏填写《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相应中类代码（三位数）。
2. 注册商标须与注册商标证书上核准使用的商标一致；以万元为单位的数据不保留小数点，以亿元为单位的保留一位小数点。
3. 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栏依次填写：国家或省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或省（部）科技进步X等奖；国家或省、部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或省级重点新产品、优秀新产品、自主创新产品；出口免检产品；专利XX件。同类奖项仅需填写所获最高奖项。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填写 ISO9000、ISO14000、ISO22000、HACCP、GMP 等。
5. 若有出具证明或文件单位应栏依次填写 XX 市（县）XX 局、XX 厅、XX 海关等；曾获奖励栏依次填写：XX 年江西名牌产品（农产品）；奖励栏目不写著名商标；备注栏同时写明企业类型，如私企或国企等。
6. 企业所在市、县（区）务必填写详细（注明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还是工业园区）。
7. 本表由企业填报，设区市、各行业协会（商会）或省有关部门按同类产品归类且连续排序汇总上报，省促进会秘书处向社会公示。

申报“江西精品”承诺书

本企业自愿申报“江西精品”产品（服务项目）。在申报“江西精品”过程中严格遵守申请的有关条款和要求，并做出以下承诺：

1. 诚信申报，保证填写的申报数据、申请材料真实。申请材料严格按规定的格式编制。
2. 接受省促进会秘书处对企业的基本情况（包括申报产品的销售额、出口额、纳税额等）进行公示。
3. 接受省促进会组织的申报企业和企业申报产品的顾客满意度调查等咨询服务。
4.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干扰“江西精品”认定工作。
5. 积极参加、认真配合“江西精品”认定过程中的同行业评价、社会评议以及现场评审等工作。

企业名称（公章）：_____

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